

錄

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四十五號八樓
電話：(02) 27128960 傳真：02-25460149
網址：http://www.taiwanjc.org.tw
E-mail：service@taiwanjc.org.tw

受文者：各公私立大學院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0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青總(102)秘發字第006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51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辦法暨推薦表、海報各乙份。

第一層決行

秘書室莊宗憲 102.6.06

一本新請於6/20至40歲應包含本校師生同仁
二、加會人事室承辦。
擬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，文存查。

組長劉光甫

秘書室宋守中 專門委員

教會人事室 組員全秀珠

教授兼主任秘書 孫同文

主旨：函請協助推薦「中華民國第51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」人選，敬請惠允見覆！

學務處秘書 侯東成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王龍

說明：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 吳明列

- 1. 本項公益活動，歷年來科學及技術研究發展類、體育及技藝類、文化及藝術類、公共行政類、基層勞教類、醫學研究類、企業創業及經濟發展類等，多由學術研究相關單位推薦產生。
2. 敬請函轉各級單位主管，踴躍推薦專業傑出人士參選，為國舉才。
3. 評審主任委員：立法院王金平院長。
4. 受理推薦截止時間：102年6月30日。
5. 隨函檢附中華民國第51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辦法暨推薦表、海報各乙份。
6. 推薦表、EDM下載途徑：http://jcitaiwan.cc/488-2/
7. 敬請協助張貼海報，廣為宣傳。如需海報，可向總會或總幹事索取。
8. 聯絡人：十傑總幹事/徐鴻欽0921-758323
總會秘書處 薛中慧/02-27128960分機22

學生事務處

正本：如受文者
副本：立法院王院長金平

總會長 郭輝鴻

依權責任劃分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102.5.31日暨收文總字第1020006520



5422-7399